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5001臺東市中山路276號
承辦人：專員 李仲倫
電話：089-311090
傳真：089-350380
電子信箱：c1024@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東河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6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禮字第113004507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東縣殯葬設施申請啟用審查須知」1份 (376540000A_1130045070_ATTACH1.docx、376540000A_1130045070_ATTACH2.docx)

主旨：修正「臺東縣殯葬設施申請啟用審查須知」第二點，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修正「臺東縣殯葬設施申請啟用審查須知」1份。

正本：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宗教禮俗科、本府行政處法制科



公共造產管理 收文:113/03/06



1130003309

有附件